

112 年度新竹縣第一次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 育推動委員會會議紀錄

壹、會議時間：112 年 6 月 30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 30 分

貳、會議地點：本府前棟 2 樓簡報室

參、主 席：陳處長欣怡

紀錄：劉育菁

肆、主席致詞：略

伍、上次會議決議列管事項：

項次	建議處理事項 (提案單位)	會議決議	主辦單位	辦理情形	業務單位 建議
一	因應華光日托中心結束，孩童白天無法送托影響家長工作，竹縣籌設身障早療機構之可能性(賴委員彥廷)	請社會處會後再研議。	社會處	本縣婦幼館增建已規劃設置早療機構，目前施工中。另於特教資源中心遷建規劃設置。	<input type="checkbox"/> 解除列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持續列管
二	為了協助有學前特教需求的孩子，懇請教育處加以評估與附近醫院合作，推廣早療服務，提請討論。(提案人：彭委員書勤)	由社會處會同教育處、衛生局共同研議辦理。	社會處 教育處 新竹縣 政府衛 生局	已規劃於 112 學年度於文山、豐田、竹中各增設 1 班學前集中式特殊教育班，另於新湖國小增設學前巡迴輔導班 1 班。112 學年度學前特教設班情形詳如業務報告。	<input type="checkbox"/> 解除列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持續列管
三	提高早期療育補助金額案。(提案	請社會處整體評估後修改本	社會處	有關提高早療補助金額，目前由本處盤	<input type="checkbox"/> 解除列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持續列

	人：羅委員珮文)	縣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費用補助實施要點調整補助金額。		點全臺各社福補助費用，評估各項補助調整需求及經費後簽辦。	管
四	早期療育補助申請推動電子化以利民眾線上申請。(提案人：羅委員珮文)	請社會處研議辦理	社會處	本案已會同資訊廠商辦理開發線上申請系統，預計 113 年上線。	<input type="checkbox"/> 解除列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持續列管
五	為促使本縣學前教育階段之早療孩童能受到更多照顧，且無違背特殊教育法第 33 條第四項之規定，懇請將本縣身心障礙學生無法自行上下學交通費實施辦法第三條請領條件及補助金額予以修正，提請討論。(提案人：薛委員雅儷)	請教育局調查全國補助情況簽辦後續補助	新竹縣政府教育局	本案辦理中，預計於 112 學年度實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解除列管 <input type="checkbox"/> 持續列管
六	建請竹縣開辦一系列有助身心障礙兒童之課程如	會後和新竹縣政府教育局體健科確認有無	新竹縣政府教育局體	一、新竹縣政府教育局每年均為身障兒童舉辦適應體育	<input type="checkbox"/> 解除列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持續列管

	身心障礙兒童運動營。(提案人：羅委員珮文)	身障兒童器具及類型補助再研議。	健科	賽事，詳情可洽特教科鄭宇評科員03-5518101#2831。相關補助：體健科的運動 i 臺灣有相關身障人士的補助計畫，補助 112 年是給「新竹縣全民運動發展協會」該會辦理「身障巡迴運動指導團」該指導團不限年齡，服務各階層人士，自 112 年/4 月-112 年 10 月，詳情請洽羅成堉老師0912797499	
七	望新竹臺大分院生醫醫院竹北院區能有日間留院(日間病房)。(提案人：羅委員珮文)	因臺大醫院未派員與會，於會後函請臺大研議。	新竹臺大分院生醫醫院竹北院區	目前竹北院區尚未規劃2至6歲之學齡前自閉症兒童日間留院場地，將積極爭取竹北院區尚未使用之場地及評估所需相關資源，期建立日間留院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解除列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持續列管
八	望新竹臺大分院生醫醫院竹北院區亦能提供早療聯合評估服務。	因臺大醫院未派員與會，於會後函請回復。	新竹臺大分院生醫醫院竹北	目前竹東院區每個月舉辦一至二場早療聯合評估門診，考量目前醫事人力資	<input type="checkbox"/> 解除列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持續列管

	(提案人：羅委員 珮文)		院區	源不足，待補足第二位專任兒童青少年精神科專科醫師後，將調整為竹北、竹東院區每個月各舉辦一場聯合評估門診。	
九	竹縣有兒童急診及特殊眼科之必要。(提案人：羅委員珮文)	請新竹縣政府衛生局將相關需求帶回與相關醫療院所研議辦理。	新竹縣政府衛生局	一、本縣東元綜合醫院為重度級急救責任醫院，111 年度參加衛生福利部「提升兒科緊急醫療救護品質及資源整合」計畫，有兒科專科醫師 24 小時在院值班，提供 30 分鐘內急診會診及兒科一般病房醫療服務；另有 1 位兒科及急診醫學雙專科醫師輪值急診，並與林口長庚醫院建立兒童重症轉診機制。今年(112 年)本局將鼓勵轄內符合資格之急救責任醫院參加前揭計畫，提供縣內兒科緊急醫療服務。 二、衛福部自	<input type="checkbox"/> 解除列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持續列管

				111 年 10 月起擴大辦理「特殊兒童及青少年視覺復能計畫」，補助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林口長庚紀念醫院、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彰化基督教醫院、以及衛生福利部臺東醫院等 5 家醫院承接此計畫；本局樂見其成並將全力配合促成轄屬醫院爭取此計畫，以維護特殊族群就醫權益。	
十	竹縣公幼優先安置應將缺額公告並辦理缺額二招。(羅委員珮文)	請新竹縣政府教育局研議本案可行性。	新竹縣政府教育局	配合特教資源中心分別已於 111 年 12 月、112 年 2 月提供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及第 2 學期公立暨非營利幼兒園各園所招收身心障礙幼兒人數概況表供辦理安置作業之參考。	<input type="checkbox"/> 解除列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持續列管
十一	竹縣應盡早因應研擬幼兒園師生比調為 1 比 12。(提案人：羅委員	請新竹縣政府教育局將本案意見提出於中央相關會議討	新竹縣政府教育局	本局已配合教育部國教署辦理 112 年至 114 年公共化降低師生比專案，預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解除列管 <input type="checkbox"/> 持續列管

	珮文)	論。		於 114 年國小附設幼兒園全面達成師生比 1:12 之目標值。	
十二	為有效協助本縣身心障礙學生在校學習及生活適應，提請討論特教學生助理員申請事宜、建置本縣特教學生助理員人力資料庫及徵才專區。(提案人：薛委員雅儷)	特教助理員人力資料庫及徵才專區，可參考台中市特教資訊網。	新竹縣政府教育局	一、於暑假辦理特教助理員人力職前研習，屆時將詢問助理員意願公告聯絡資訊。 二、有關特教助理員申請資格不一定需有中度以上之身心障礙證明部分，將加強與學前巡迴老師及醫院宣導與溝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解除列管 <input type="checkbox"/> 持續列管

陸、各單位業務報告：

- 一、賴委員彥廷：有關社會處業務報告請補充確診數比對。
- 二、新竹縣兒童發展早期療育通報轉介暨個案管理中心回復：下次會議資料一併提供確診數。
- 三、保委員心怡：請社區療育據點下次會議補充由據點辦理之社區宣導、親子活動等發現疑似早療個案案量。

柒、提案討論：

提案一：望竹縣能將狗醫生(動物輔助治療)納入特殊教育相關專業團隊服務內。(提案人：羅委員珮文)

說明：

- 一、台灣狗醫生參與的國科會研究計畫結果顯示，動物輔助治療在兒童身心靈上有顯著的治療成效：有狗狗組的兒童在「肢體活

動」與「社會互動」治療目標的平均達成率較佳，顯示動物的加入對兒童有正向影響。

二、現行已採用狗醫生(動物輔助治療)的特殊教育機構有竹縣新社國小特教班、國立新竹特殊教育學校、台北市吳興國小附設幼兒園特幼班、宜蘭縣力行國小資源班...等學校(名單詳見:<https://www.doctordog.org.tw/organization.php>)，可見不論程度輕重或年紀，皆已有學校使用該治療模式。

辦法：

- 一、狗醫生所需費用落在 4080~5900 元之間：第一次諮詢付費 1500 元，第二次諮詢為講師費 2 千元及講師交通費(看是由新北還高雄乘高鐵出發)，之後由學校跟其談合作，簽一學期的約，一整學期治療免費，期間無需額外支付其他費用。
- 二、如相關單位考量績效評估面不好執行，亦可將狗醫生(動物輔助治療)另立專案成立，另設特別教育經費核撥給申請之學校。

決議：會後請新竹縣政府教育局針對本案再研議。

提案二：提升身心障礙孩童之家庭外出療育及參與社會活動等行動之方便性，提請改善優化本縣身心障礙者停車優惠銷單措施。
(提案人：羅委員珮文)

說明：

- 一、依據新竹縣公有停車場管理自治條例第二十條，及新竹縣公有收費停車場身心障礙者優惠查核作業規定，身障者親屬駕駛(須搭載身心障礙者)之車輛於本縣公有路邊、路外收費停車場

停放時，依規定出示證件(三證)，得予以停車優惠。然本縣使用汽車接送孩童至療育據點上課或外出參與社會活動之多數家長反映，目前新竹縣多處戶外公有收費停車場已改為車牌辨識系統，無設置人工收費，且自助停車繳費機未如其他縣市能即時透過攝影鏡頭由後端監控人員確認證件(三證)，故此身障停車銷單措施難以使用。

二、本縣所設立立體及地下收費停車場亦有不便於使用之問題，現況為身障者家長離場前辦理停車銷單，仍需帶著身障孩童一併至停車管理室辦理折抵，管理室多設置於車道出入口旁，反而增加身障孩童行動風險，期盼能改善相關軟硬體設施，參考其他縣市作法，車輛進出公有停車場即能比對本縣身心障礙車輛資料庫，並於出場前能於自動繳費機進行銷單程序，提升身障孩童及家庭外出便利性。

辦法：

一、參考台北市、新北市、台南市、新竹市…等縣市作法，建置智慧停車柱、智慧開單設備及增設能辨識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識別證、身心障礙手冊、行車執照等證件的自動繳費機。

二、參考台中市建置身障人士進出停車場免銷單服務，在台中持有愛心卡的市民，不必到管理室辦理銷單，經多卡通系統驗證符合身份，在身障停車證有效期間內，會自動抵扣免費停車時數

決議：本案列入本會議列管事項，請交通旅遊處研議後於下次會議說明。

提案三：有關六歲以下具身心障礙證明(一、二、七類)兒童通報至新

竹縣兒童發展早期療育通報轉介暨個案管理中心(以下稱早療通報中心)一案，討論身心障礙兒童之通報進案流程，提請討論。(提案人：新竹縣兒童發展早期療育通報轉介暨個案管理中心)

說明：

- 一、早療通報中心進案流程為學齡前兒童在完成聯合評估後由醫院通報，或是經教育、社政單位、衛生所預防注射服務過程中發現兒童發展落後現象進行通報。
- 二、早療通報中心在提供服務時發現，年齡介於 1-1.5 歲之間持身心障礙證明之兒童通常為家長在網路上搜尋資料時或是兒童在進行復健時由其他家長轉知，才獲知早療相關服務。此類兒童未能由相關單位通報原因可能有：
 - (一)因出生時有重大疾病未經聯合評估即領取身障證明，故未能由聯合評估醫院通報。
 - (二)因年紀尚小未接受教育服務未能由教育單位通報。
 - (三)兒童多為家長自行照顧，未有機會由托嬰中心或居家托育人員等社政單位通報。

辦法：身心障礙福利科為核發身心障礙證明之主管單位，是否由在核發身障證明時協助將 2 歲以下初次領證明之兒童資料通報予新竹縣兒童發展早期療育通報轉介服務中心。

決議：照案通過，由社會處身心障礙福利科按月提供名冊。

捌：臨時動議：

- 一、保委員心怡：在幼兒園服務過程中發現，部分早療家庭家長本身有情緒障礙問題，對於兒童親職教育不彰，是否能提供家長

進行心理諮商或心理治療？

二、陳委員怡君：發現家長有情緒障礙相關問題，醫院社工會協助通報。

三、新竹縣兒童發展早期療育通報轉介服務中心：於服務過程中有發現情緒障礙家長，會與本縣心理衛生中心合作，提供免費心理諮商服務，或提供本縣家庭教育中心諮詢服務。

四、主席：本處自三月起，定期彙整本處各項活動公告於本府網站，亦請各網絡成員協助宣導，含家庭照顧者服務及親子活動等等，提供有需求家長參與。

五、羅委員珮文：

(一)本縣家庭教育中心 ADHD 講座自國小開始，是否可提前至學前。

(二)有關聯合評估流程，醫院端個管員是否可篩檢評估需求，有需求排入聯評程序，無需求者以候補方式辦理。

(三)建議本縣兒童發展早期療育通報轉介服務中心列管聯評報告期限，如兒童有身心障礙證明可提醒不用排聯評或以診斷證明替代等方式，減少聯合評估等待期程。

六、主席：請羅委員針對相關意見提供細節說明，俾利各聯評醫院參考及後續討論。

玖、散會：是日 17 時 32 分。